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
承辦人：余靜華

電話：04-37061169

電子信箱：e-2537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6月14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高字第113006683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 (A09030000E_1130066833_senddoc2_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3學年度高級中等學校英語文課程全英語授課計畫教師增能工作坊」資訊1份，請貴校鼓勵所屬教師踴躍報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（下稱臺師大）113年5月31日師大英語字第113101623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精進高級中等學校教師全英語授課專業知能，本署委請臺師大於113年7月辦理4場次教師增能工作坊（「初階」及「進階」各2場次），報名方式及相關資訊詳如附件。
- 三、本案重要資訊如下：

（一）日期及時間：

- 1、初階：113年7月11日（星期四）及7月12日（星期五），上午9時至12時；2場次請擇一參加。
- 2、進階：113年7月15日（星期一）及7月16日（星期二），上午9時至12時；2場次請擇一參加。

（二）地點：採線上方式辦理（錄取後另行通知）。

國立花蓮女子高級中學



1130004549



(三)對象：

- 1、113學年度執行本計畫之學校教師。
- 2、過去曾參加或未來有興趣申請本計畫之學校教師。

(四)報名時間及方式：

- 1、報名時間：即日起至113年6月28日（星期五）止。
- 2、報名方式：請透過Google表單報名，網址：

<https://reurl.cc/Ze282Q>。

(五)每一場次工作坊人數以200人為上限。錄取名單將於113年7月8日（星期一）以電子郵件通知；報名人數若超過上限，以已申請通過本計畫之學校教師為優先，並以報名順序為錄取依據。若未報名成功，後續有專人聯絡並協助報名其他場次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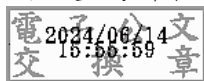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請貴校惠予出席教師公（差）假。

五、如有相關疑義，請逕洽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英語學系洪小姐，聯絡電話：0921-001-643，聯絡信箱：

estherhung@ntnu.edu.tw。

正本：全國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英語學系（全英語授課計畫工作小組）（含附件）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